



续上表

第次	日期	会议内容
第 44 次	5 月 16 日	1. 研究确定康定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议题；2. 研究确定康定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3. 研究决定其他事项
第 45 次	7 月 15 日	1. 研究确定康定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议题；2. 研究确定康定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监、计票员名单；3. 研究人事任免事宜；4. 研究决定其他事项
第 46 次	9 月 14 日	1. 研究确定康定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议题（草案）；2. 研究确定康定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监、计票员名单（草案）；3. 研究人事任免事宜；4. 研究《康定市市乡两级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工作相关事项（草案）》；5. 研究康定市人民政府关于将《康定市新都桥镇飞机坝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康定市两岔路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纳入十四五规划及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的请示；6. 研究决定其他事项
第 47 次	11 月 14 日	1. 研究确定康定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议题（草案）；2. 研究确定市乡两级人民代表大会换届时间的决定（草案）
第 48 次	11 月 17 日	1. 研究确定康定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议题（草案）；2. 研究确定康定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监、计票员名单（草案）；3. 研究确定接受罗秀珍等 133 位同志辞去康定市市、乡（镇）人大换届选举委员会职务的议题（草案）；4. 研究人事任免事宜（草案）
第 49 次	12 月 8 日	1. 研究确定康定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八次会议议题；2. 研究审议康定市三届人大一次会议相关材料；3. 研究其他事项

监督工作

【概况】 2021 年，康定市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正确、有效、依法原则，围绕“一府一委两院”重点工作，全面实现“有声、有样、有感”人大监督工作目标，把推动发展、维护民利、促进法治建设作为履职尽责的关键和监督重点。全年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 14 个，开展执法检查 6 次、视察调研 9 次。有力拓展人大监督覆盖、提升履责监督实效。

【经济监督】 完善“分管副主任牵头、相关委室组织、审前调研视察、常委会集体审议”监督机制，围绕“六稳”“六保”工作任务，听取和审议“十三五”规划纲要执行情况和《康定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及 2035 年远景目标》编制工作情况报告，对规划的编制和落实提出具体审议意见。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计划执行和预算执行、决算、预算调整、审计工作整改、国有资产管理、重点项目推进、债务风

险防控等情况报告，指出问题 16 个，提出针对性整改意见 13 条。建立预算执行全过程动态监控机制，推动政府“四本预算”全口径、全过程、全覆盖实质性监督。聚焦脱贫攻坚、全域旅游、乡村振兴、民营经济发展、村镇体系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听取工作报告、开展调研视察，提出建议意见 29 条，为全市经济运行持续向好提供有力支撑。

【民生监督】 围绕群众最关心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对脱贫攻坚、教育体制改革、基层医疗服务保障、社保改革、城镇低收入人群生活状况、水电移民安置、乡镇区划调整等 6 项民生实事开展专题调研视察、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对食品安全卫生、农产品质量安全等重点领域工作开展调研视察 3 次，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参与全国卫生城市、全省文明城市创建，协同推进主城区小学率先开展校内课后服务等工作。

【法律监督】 组织相关部门开展“12·4”国家宪法日集中普法宣传活动，纵深推进法治康定建设。建立“摸底调研+述职评测+会议问政+结果通

报”工作机制，听取和审议依法治市、依法行政工作报告和“七五”普法规划并作出决定，对《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四川农村扶贫开发条例》等6部法规贯彻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听取审议法检“两院”年度工作报告，围绕司法体制改革、公益诉讼检察、“两法衔接”实施、诉源治理等专项工作开展监督，依法任命54名人民陪审员。制定出台《康定市宪法宣誓制度实施办法》，对18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听取审议社会治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的情况报告，强化对群众来信来访的处理跟踪督办，受理来信来访38件次，办结率100%，督促相关单位办理落实。

代表工作

【代表履职服务】组织各级人大代表培训8期200余人次，学习宪法、代表法等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提升思想政治素养和履职水平。邀请58名各级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参加常委会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活动，拓宽知情参政渠道。保障代表活动经费，建立镇（乡）“人大代表之家”21个、村（社区）代表联系选民工作站138个，搭建代表履职平台。常态化开展“代表接待日活动”，各

级人大代表参加站点接待群众320余人次。坚持和完善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群众“双联”工作机制。建立完善代表履职档案，研究制定《市乡人大代表履职登记制度》《市乡人大代表履职评价办法》《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履职工作手册》等制度，激发代表活力，将制度管理转化为履职成果。完善《进一步深入人大代表联系群众办实事的实施方案》，开展代表述职评议。依法补选2名市人大代表，终止2名市人大代表的代表资格。

【代表建议办理】建立“常委会领导牵头督办，政府领导领办，市直相关部门具体承办，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和办事工作机构对口联系，代表联络室综合统筹”的代表建议办理机制。市二届四次会议以来，市人大代表共提出建议45件，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有关部门认真办理，市人大跟踪督办，答复率100%，代表满意率97%，常委会评选优秀代表建议10件，表彰代表建议优秀承办单位5个。通过现场督办，建议得到有效落实，推动解决了一批社会关注、群众关切的重点难点问题。

(撰稿人：刘军刚)